

一次性给付95万元 成功调解十年纠纷

近日,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成功调解一起涉企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长达十年的矛盾得到实质性化解,在优化法治营商环境的同时,切实保障双方企业权益。

原告林某与被告某建设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约定被告承建的某工程项目交由原告林某施工。该工程于2013年底竣工并交付使用,但林某却始终没有得到95万元工程款。十年来,林某无数次上门讨要工程款,但是建设公司却始终“以工程的账目还要核对,核对清楚再给付”“近期公司账目资金紧张,再等几个月”“公司回款还没有到账,你再等一等”“负责人变更,新的领导不了解情况”等种种理由推诿拒绝。最终,林某决定寻求法律途径保护自身权益,将建设公司诉

至绿园法院。

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杨永春立即对案件材料进行梳理,通过电话与双方取得联系,详细了解原被告的诉求,摸清案件重点。原来,双方十年争议的焦点在于支付的工程款数额上。被告建设公司认为原告林某在约定工期的基础上存在超期的情形,应当适当抵扣部分工程款,而林某则认为建设公司延迟拖欠工程款应支付这些年的逾期利息。

矛盾已经存在十年之久,但是并非不可调和。考虑到案件事实清楚、权利义务明确,如果一判了之,不仅无法从根本上化解矛盾,也可能因为后续履行问题影响企业的发展,法官积极引导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推动纠纷实质化解。

调解中,原告林某情绪激动,诉说与被告建设公司十年间的积怨,

强烈要求对方给付多年欠款的利息。为避免矛盾激化,法官运用自身多年积累的调解经验,决定先通过“背对背”调解,从法律、情理多角度分别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解开心结,待双方情绪平静后再“面对面”释法明理。结合双方当事人的实际情况,法官阐述利弊,建议原被告理解互让,尝试换位思考,引导被告从自身企业信用、未来发展方面考虑积极主动面对问题、解决问题。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林某放弃部分利息,建设公司在约定日期内一次性给付工程款95万元。

面对涉企案件,绿园法院始终坚持将优化法治营商环境融入办案全过程,将化解矛盾纠纷摆在前,细致做好调解工作,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法治力量。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相信民营企业能闯出更广阔天地”

2023年12月22日,省委省政府印发了《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包含了促进我省民营经济做大做优做强的41项具体措施,为我省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新鲜活力。

作为全球铝加工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知名供应商,吉林省通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是我省汽车零部件产业的龙头企业,企业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广泛应用于众多国内外品牌主机厂商。

此次《意见》的印发让企业董事长李吉宝感到发展信心十足。他向记者表示,我省民营经济发展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现在已经成为吉林省经济发展中最活跃的因素,是我省实现高质量发展的中坚力量,目前,民营企业的创新能力正在稳步提升,逐渐成为创新发展的主战场。

李吉宝告诉记者,企业通过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提前布局了汽车轻量化领域,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方面具有较大优势。2023年,

企业在红旗“HS5”后上控制臂总成、比亚迪“唐”左右后转向节达产超140万件,在此基础上,今年又新增了近50万件新能源车型的配套订单,新订单同比增长了400%。未来,企业将致力于打造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研发与生产基地以及中国智能制造示范园,此外,还将建立完整的汽车零部件工业体系,为我省汽车产业不断实现“上台阶”贡献力量。

身为企业的掌舵人,多年来,李吉宝始终坚持以科技为第一生产力,不断探索企业转型升级,在汽车轻量化课题上狠下功夫,让企业迈上了创新发展的道路。

“在《意见》的支持下,我相信不仅仅是通用机械,全省民营企业都能闯出更加广阔的天地。我们将继续秉持实业报国的理想信念,以恒心办事业,以创新谋发展,为推动吉林全面振兴率先实现新突破贡献力量,促进企业做优做强,用实际行动助推我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李吉宝说。

吉林日报记者 何泽溪

掉俩轮胎浑然不知 民警快速查明挽损失

1月12日18时24分,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长春分局巡逻一大队接指挥中心转警称,长春绕城高速哈尔滨方向52公里处有一辆小型汽车撞击他车受损严重,值班民警第一时间给报警人打电话询问情况,报警人称在行驶途中突然撞到大车,对方的车轮被撞掉,车辆严重损坏。民警到达现场后,部署一组民警继续处理事故现场,另一组民警前往辖区内各个收费站排查是否有掉落车轮的大型车辆驶出。

民警连夜来到吉高集团长春分公司稽查部,对事故发生时经过事故地点的所有大型车辆照片进行比对,经

过4个多小时的细致核查,排查车辆1000余台,最终锁定一台辽H牌照红色重型半挂牵引车有重大嫌疑。

民警通过技术手段,联系到该车驾驶员,驾驶员接到民警电话,经检查车辆才发现,自己驾驶的车辆少了两个轮胎。民警责令其立即修好车后返回长春接受调查。13日下午,该车返回长春,经过痕迹比对,确认事故现场轮胎为其掉落,此案告破,距事故发生时间不到20小时。

高速民警温馨提示:车辆出发前一定要检查好轮胎、雨刮器、油量等情况,避免交通事故和意外的发生。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缘分尽了,彩礼怎么办?

近日,双辽市人民法院双山人民法庭成功调解了一起离婚纠纷案件,经承办法官耐心倾听暖心沟通,双方和平解除了婚姻关系。

2022年经媒人介绍柴某与包某相识,于2023年结婚,礼金为15万元,婚后双方经常发生争吵,包某于2023年5月离家出走,柴某多次前往包某处求和接其回家,包某要求柴某每个月支付其3000元生活费否则拒回家。

柴某认为夫妻之间应当互帮互助,而包某每月要求自己支付3000元生活费的主张,明显是不愿意继续与其生活,将婚姻完全化为金钱,毫无夫妻感情。因柴某系举债支付的彩礼款,导致其生活困难,另包某实际与自己仅共同生活四个月有余,在与媒人及包某父母沟通复合无果后,柴某无奈将包某诉至双山人民法庭。

承办法官接到案件后,第一时间联系双方深入了解情况。经了解,原、被告因婚后共同生活时间较短,生活不幸福导致走到离婚这一步。原告希望被告返还彩礼款,但被告认为是原告提出的离婚,坚决不同意退还彩礼款。

鉴于双方意见分歧较大,承办法官首先让双方当事人陈述各自的诉求以及相关事实,向原、被告释明返还彩礼的相关法律规定,之后从当地的风俗习惯、经济水平、彩礼的使用、消耗等因素进行“背对背”调解,并采取“熟人劝和”的方式,对双方当事人交心交谈,在承办法官耐心的疏导下,原、被告解开了心结,当庭达成调解协议,被告返还彩礼4.8万元,并当天予以给付,事情圆满解决。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民警送归走失儿童 母亲含泪致谢



民警安抚走失儿童的情绪 警方供图

忠诚担使命,警民鱼水情。近日,长春市公安局宽城区分局兴业街派出所民警成功救助一名走失迷路儿童,避免危险发生,获得家属感谢。

当日,兴业街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钻石礼都小区附近发现一名走失儿童,需要民警帮助。接

到报警后,民警赵瀚铭、田峰林迅速出警,到达现场后,民警将孩子抱起,安抚孩子情绪,可是因小孩年纪太小,无法说出家长的姓名,且周围群众都声称不认识该儿童。于是,民警便在附近展开走访,经过半个多小时的努力,终于获悉该儿童是附近某手机店老板的孩子。

随后,民警将儿童安全送回其母亲身边。看到孩子平安归来后,一时疏忽大意的母亲强忍着泪水,哽咽地说道:“发现孩子不见了,发动了所有亲戚朋友寻找,正准备报警时,民警就将孩子平安送回,真是虚惊一场,非常感谢!”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长春宽城法院开展开年普法座谈活动

为深入学习贯彻行政审判行政复议工作主要精神,发挥府院联动能动机制,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近日,长春市宽城区法院行政(综合)审判庭庭长张艳伟带领庭内干警前往宽城区住建局开展开年普法座谈活动。

会上,张艳伟庭长先就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进行了全面的介绍,并就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要渠道作用,行政复议受案范围和行政复议前置的范围,行政调解的处理方式及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衔接等方面一一进行解读。另外,结合住建局涉诉案

件情况,张艳伟庭长强调,近来,因安装充电桩引起的行政纠纷逐渐增加,如何回应群众的住房需求,事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我们应坚持“抓前端,治未病”的理念,聚焦涉诉案件中出现的新需求新情况,加强配合,形成解纷合力,引导业主理性维权,共同促进住房矛盾纠纷诉源治理工作。

牛敬宇副局长表示,宽城法院行政庭对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讲解十分及时,为我们工作人员全面掌握修订内容,积极适应新法提出的新要求,全面提升行政复议质量打下了良好的基

础。吴桐副局长表示,在之后的工作中,希望通过双方协同发力,充分发挥人民法院的法律优势和住建部门的专业优势,形成优势互补的工作格局,在违法行为整治、依法行政、行政纠纷诉前化解等方面形成良性互动。

在新一年的工作中,宽城法院行政庭将继续深化府院联动工作机制,促进司法行政良性互动,把行政争议诉前化解机制挺在前面,有效促进行政执法规范化、高效化,以高水平司法护航宽城区高质量发展,积极为法治政府建设贡献法院力量。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